

2004
中期報告

ANEX[®]

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經營業績

安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概列如下：

簡要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59,095	116,856
銷售成本		(127,501)	(89,503)
毛利		31,594	27,353
其他收入		1,238	78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2,251)	(8,249)
行政支出		(18,273)	(16,920)
經營溢利	3	2,308	2,968
融資費用		(943)	(654)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435	112
除稅前溢利		1,800	2,426
稅項	4	(182)	(20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618	2,223
少數股東權益		(223)	(63)
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1,395	2,160
每股盈利－基本	5	0.30仙	0.47仙

簡要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0,223	99,338
聯營公司權益		18,656	20,705
應收票據		5,105	5,105
		123,984	125,148
流動資產			
存貨		65,856	59,067
工模訂金		6,002	5,327
應收貿易款項	7	39,470	33,4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883	5,895
已抵押存款		2,741	2,638
現金及銀行結存		9,635	8,798
		131,587	115,22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8	57,795	49,73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0,930	15,53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609	17,792
		99,334	83,066
流動資產淨值		32,253	32,1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6,237	157,304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7,650	10,800
應付融資租約		1,018	563
遞延稅項負債		5,585	5,585
		14,253	16,948
少數股東權益		400	176
		141,584	140,180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9	45,752	45,752
儲備	10	95,832	94,428
		141,584	140,180

簡要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已發行 普通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可供 分派儲備 港幣千元	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滙兌 波動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45,752	-	2,789	4,995	19,856	263	66,525	140,180
本期淨溢利	-	-	-	-	-	-	1,395	1,395
滙兌調整	-	-	-	-	-	9	-	9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45,752	-*	2,789*	4,995*	19,856*	272*	67,920*	141,584
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45,752	103,948	2,789	-	25,170	(7)	(23,292)	154,360
本期淨溢利	-	-	-	-	-	-	2,160	2,160
滙兌調整	-	-	-	-	-	121	-	121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45,752	103,948	2,789	-	25,170	114	(21,132)	156,641
下列各方保留之儲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5,752	-	2,789	4,995	19,856	272	50,186	123,850
聯營公司	-	-	-	-	-	-	17,734	17,734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	45,752	-	2,789	4,995	19,856	272	67,920	141,584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45,752	103,948	2,789	-	25,170	114	(43,071)	88,950
聯營公司	-	-	-	-	-	-	21,939	21,939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45,752	103,948	2,789	-	25,170	114	(21,132)	156,641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港幣95,831,000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94,428,000元)

簡要綜合現金流轉表（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5,679	6,2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995)	(6,07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857)	(3,257)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27	(3,05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98	11,592
滙率變動之影響·淨值	10	127
	<hr/>	<hr/>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635	8,666
	<hr/>	<h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9,635	8,666
	<hr/>	<hr/>
	9,635	8,666
	<hr/>	<hr/>

附註：

1. 製定之準則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要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關證券上市監管條例「上市條例」之附例16中適當披露之要求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項「中期財務申報」之規定。

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乃按照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2.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按兩個分部格式呈報：(i)以業務分類為主要分部基準；及(ii)以地區分類為次要分部基準。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兩項業務分部分別為設計及製造家庭電器與商品買賣，其業務之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設計及製造電器用品	143,161	108,058	1,703	2,446
商品買賣	15,934	8,798	605	522
	159,095	116,856	2,308	2,968

(b) 地區分部

在決定本集團地區分部時，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地區分部之收入資料。

地區分部：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營業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歐洲	91,028	52,865
北美	22,637	39,323
南美	7,509	3,953
亞太區	33,927	14,396
中東	1,187	2,437
大洋洲	2,731	3,846
非洲	76	36
	159,095	116,856

3.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		
折舊及攤銷	5,664	5,747

4. 稅項

由於期內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之法例、慣例與詮釋，按當地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		
其他地區	50	171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32	32
本期稅項開支	182	203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股東應佔溢利淨額港幣1,395,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2,160,000元）及本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57,524,848股（二零零三年：457,524,848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攤薄事項，因此並無呈列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6. 物業、廠房和設備

於期內，本集團耗資大約港幣6,548,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6,712,000元）用於添置設備以提升其生產力。

7. 應收貿易款項

除新客戶一般需預付款項及貨到付款外，本集團會給予客戶信貸期及經信用證交易。除若干與本集團有長久業務關係之客戶獲給予90日信貸期外，發票一般由發出後30至60日內支付。本集團對未收回之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已設立信貸控制部進行管理，以求最大限度降低信貸風險。此外，高級管理層會定期審核過期結餘。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與扣除撥備計算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港幣千元
0-30日	29,651	25,274
31-60日	3,967	3,916
61-90日	1,374	963
90日以上	4,478	3,344
	39,470	33,497

8. 應付貿易款項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港幣千元
0-30日	12,807	16,174
31-60日	10,785	9,510
61-90日	10,639	4,792
90日以上	23,564	19,261
	57,795	49,737

9. 股本及購股權

本期內並無任何股本及購股權變動。

10. 儲備

本集團於本期及上期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財務報告第3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11. 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止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港幣千元
或然負債		
附追索權貼現票據	5,461	1,767
資本承擔		
已批准及訂約	588	344

12. 關連人士之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有下列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交易性質	附註		
支付聯營公司利息	(i)	5	9

附註：

(i) 利息支出源自一間聯營公司貸款，並以年利率0.125厘計算（二零零三年：0.125厘）。

13.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之呈列方式。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本年年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一億五千九百一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一億一千六百九十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6.1%**。綜合溢利則受原材料價格上升影響而下降**35.4%**至一百四十萬港元（二零零三年：二百一十六萬港元）。

由於原件生產（OEM）業務的顯著增長及新產品於期內成功推出，集團之設計及製造家庭電器核心業務於期內錄得**32.5%**增長，而商品買賣業務則較去年同期上升**81.1%**。

於期內，與歐洲原件生產客戶共同開發的新產品於推出後深受市場歡迎，令銷往歐洲的營業額上升達**72.2%**。另受惠於亞太區的強勁經濟增長，銷往該區的營業額亦較去年同期增加**135.7%**。惟銷往北美洲的營業額則下降了**42.4%**，這是由於一名主要客戶將訂單延至下半年始付運，以配合其市場推廣計劃所致。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面對能源及塑膠與金屬等原材料價格上漲而致利潤率下降，惟仍透過嚴緊的控制措施，包括彈性輪班計劃以減少工人數目及加班支出和以節能機器取代舊機器來節省能源成本，有效地減輕物料價格上漲對毛利的影響。惟分銷、行政及融資等費用則因銷售額及貿易融資活動增加而上升。

前景

雖然短期內集團的表現仍將受物料價格高企的影響，但強勁的銷售增長預計將可持續。銷售額上升令本集團的規模經濟效益以及生產力利用程度提升，而生產效率提高將有助減低營運成本。同時，管理層亦已透過產品多元化，向客戶爭取較佳的產品訂價以及改良產品的設計以減省物料成本等措施來提升毛利率。

展望未來，本集團有信心營業額在下半年將能持續上升，以達至全年度有顯著的銷售增長及較佳的業績。

財務回顧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淨資產總值百分比）由期初之71.3%上升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之80.2%。於期末，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與期初時相若。雖然銀行貸款、應付貿易款項及應計費用因營業額上升而增加，但存貨及應收貿易款項亦因此而同步上升。

於期末，本集團持有須付利息之貸款共29,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9,200,000港元），包括有抵押信託收據貸款及打包貸款19,800,000港元、應付融資租約1,800,000港元及其他貸款7,700,000港元。上述貸款其中一年內到期者約佔70.4%（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61.0%），第二年到期佔28.5%（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8.3%）及第三年到期佔1.1%（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0.7%）。所有貸款主要以港元為單位。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已抵押存款合共12,4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1,400,000港元）。

抵押資產

本集團有若干位於香港之物業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得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這些物業於期末包括租約土地及樓宇共值一千三百七十萬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千三百九十萬港元）。

承受滙兌風險

本集團甚少外滙風險，因為營業收入主要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而借貸則以港元為單位。

顧員及酬金政策

於期末，本集團在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及海外共顧用員工2,234名（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225名）。本集團經常檢討員工之薪酬水平及表現獎金制度，以確保其酬金政策於業內具競爭力。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附註	持股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	
		直接實益擁有	信託實益權益	合計	股本百分比
郭漢青	(a)	8,900,000	75,000,000	83,900,000	18.34%
郭漢球	(b)	8,900,000	75,000,000	83,900,000	18.34%
郭漢林	(c)	8,900,000	75,000,000	83,900,000	18.34%
李浩文		2,000,000	-	2,000,000	0.44%
周國偉		1,000,000	-	1,000,000	0.22%

上文附註(a)至(c)之詳情載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之說明附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予以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其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在年內並無獲授權利，可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而獲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上述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以下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aramade Company Limited	(a)	直接實益擁有	75,000,000	16.39%
Prominent Field Inc.	(b)	直接實益擁有	75,000,000	16.39%
Armstrong Inc.	(c)	直接實益擁有	75,000,000	16.39%
許美香	(c)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	16.39%
郭李小娥	(d)	透過配偶及 實益擁有人	83,900,000	18.34%
梁璋珊	(e)	透過配偶及 實益擁有人	83,900,000	18.34%
鄭美珠	(f)	透過配偶及 實益擁有人	83,900,000	18.34%
Equity Trustee Limited	(g)	受託人	225,000,000	49.18%
David Michael Webb		透過所控制公司 及實益擁有人	23,012,000	5.03%

附註：

- (a) 持有75,000,000股之Saramade Company Limited乃以郭漢青先生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成立之一個全權信託基金所大部份持有之信託單位受託人。
- (b) 持有75,000,000股之Prominent Field Inc.及以郭漢球先生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成立之一個全權信託基金所大部份持有之信託單位受託人。
- (c) 持有75,000,000股之Armstrong Inc.乃以郭漢林先生之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而由許美香女士成立之一個全權信託基金所大部份持有之信託單位受託人。
- (d) 由於郭李小娥太太為郭漢青先生之配偶，故被視為持有83,900,000股股份。

附註(續)：

(e) 由於梁瑋珊女士為郭漢球先生之配偶，故被視為持有83,900,000股股份。

(f) 由於鄭美珠女士為郭漢林先生之配偶，故被視為持有83,900,000股股份。

(g) Equity Trustee Limited乃上述附註(a)、(b)及(c)所述之全權信託基金受託人。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授購股權予為本集團之成功營運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

期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進行磋商。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認為，於本中期報告所述之整個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退任而並非按守則第7段之規定設有指定任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漢青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